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邱睿宇
電 話：04-37061378

受文者：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560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 (005606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函轉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辦理「公民法學教室培力營」活動訊息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5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0006276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社團法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校友會：
 - (一)聯絡人：吳達宇先生。
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2)3366-3366分機55226。
- 三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